

南京图书馆藏张咏语录考述

周 蓉

一 版本流布考述

张咏（946—1015），字复之，宋鄄城（今山东濮县）人，自号乖崖，以为“乖则违众，崖不利物，乖崖之名聊以表德”。^①太平兴国五年（980）进士，官至吏部尚书、枢密直学士。尝知升州、杭州等地，并两次于乱后知益州牧。谥曰“忠定”，有文集行世，又有门人李畋所撰其语录行世。

张咏语录按《郡斋读书志》载，乃“皇朝张忠定公咏守蜀有善政，其门人李畋记其语论可以垂世者”。^②该书目前所知有两种版本系统：一种为文集所附的“语录”卷；另一种为单行本，今天惟一能见到的是南京图书馆所藏的《乖崖张公语录》一书。

张咏文集在宋代已知的就至少有四种版本：第一个版本由其弟张诜在张咏死后收集汇编其诗文而刊行的十卷本^③，《郡斋读书志》卷十九所载“张乖崖集十卷，钱易所撰墓誌、李畋所纂语录附于后”者大约就是这个版本。第二个版本首载于陈振孙《直郡书录解题》，为郭森卿宰崇阳时所刻的十二卷本，现《续古逸丛书》中有此书的影印本，据书中郭森卿序言：旧本“凡十卷，今为十二卷”，“语录旧传有三卷，今采摭传记仅为一卷以附焉”。第三种版本刻于南宋咸淳年间，仍旧刻于崇阳县，系郭刻的翻刻本，仍存郭序，并增加了咸淳己巳（1269）龚梦龙的序，此书现藏国

家图书馆。第四种版本现藏上海博物馆，依旧为十二卷本，具体刊刻年不详。张诜所刻文集中附刻的语录是为单行本的原始版本，和以后的文集所附语录有很大不同。从郭刻开始的十二卷文集本，其语录的面貌大体一致，与“旧传有三卷”的语录有较大的差异，主要表现在文集附载的语录只记载了言行 19 则，而从现存的《乖崖张公语录》看，其记载已达 64 则之多，且记事更为详备；文集所附语录记事无序，《乖崖张公语录》显然以事件发展时间为经纬，有一定的顺序。

张咏语录最初是附在十卷本的张咏文集后的，以后开始出版单行本，其名称与卷数，宋人记载颇不相同，显然有多种版本行世。从现存的这部《乖崖张公语录》内容看，其所载张咏尝为陈恕之死“退为诗哭之，诗见本集”，又川界既安，“公乃作悼蜀诗四十韵，见本集”等，可证明语录最初还是为结合文集的刊刻而撰集的，这与《郡斋读书志》“张乖崖集十卷……李畋所纂语录附于后”者相一致，语录成书时间大约与文集刊印时间差不多。又据郭森卿序：旧本“凡十卷”，“语录旧传有三卷”，则李畋所撰附于十卷本文集后的语录最早可能就是三卷本。《乖崖张公语录》卷下蒋之奇跋文道：“余闻乖崖之名久矣，少时游太学，始得览其语录，常成诵而不忘，及从父希鲁公（蒋堂）守蜀，又见公绘像诗”。蒋堂知益州在庆历三年（1043），则蒋之奇少游太学更在庆历之前，独提语录不提文集，可见早在庆历前语录就已有单行本行世了。以后又见《渑水燕谈录》卷六记为《张乖崖语录二卷》、《遂初堂书目》作《张忠定语录》、《郡斋读书志》衢本卷九记为《张忠定公语录四卷》、《直斋书录解题》卷十载《乖崖政行语录三卷》、《玉海》卷五八引《名贤遗范录》载《张咏语录四卷》、《宋史·艺文志二》作《乖崖语录一卷》。看来宋时流布的张咏语录还真有不少种版本，但不管曾经有过多少种版本，现在就只能看到现存的这一种版本了。

《乖崖张公语录》一书分上下两卷二册，每半叶九行二十字，四周单边，单鱼尾，板框高18厘米，宽10.6厘米，版心中刻“乖崖语录上（下）”，下刻“通”、“中”、“免”等字，当是刻工姓名，卷末附有长方形牌记，署曰“绍定庚寅刊于钱塘俞宅书塾”，当是宋绍定三年（1230）钱塘俞宅书塾刻本无疑，书尾有1917年曹元忠为此书所作跋文，考订版本甚详。此书虽分为两卷，实则上卷为语录正文内容，下卷则载张咏与潭牧刘学士贴及韩绛等二十五家题在张贴上的跋文，并附有《王文正遗事》、《嘉祐杂志》等八书关于张咏言行政治事迹的摘记，另附张咏《知益州日进豨苓表》及《黄承事平糴事》。韩绛等人的题跋时间跨度从神宗熙宁十年（1077）至徽宗政和二年（1112），显然出于后人裒集，但上下两卷卷端都署“门生朝奉郎尚书虞部员外郎致仕李畋集”，不知出于什么原因。书中有元末明初俞贞木印记，又有清吴江史蓉若藏书印记，后辗转藏于苏州顾氏过云楼，就是这个本子唯在近代《增订四库简明目录标注》与《藏园群书经眼录》中记载，在这之前没有一家公私书目提到过，足见俞氏这个刻本刊印数量有限，流布很少，元以降流布范围也只在江南一带，故不见著录亦不足怪。

语录除了单行本及文集附卷外，其内容亦有一些著作间或引用，如《宋朝事实类苑》、《五朝名臣言行录》、《厚德录》、《折狱龟鉴》、《仕学规范》等，将诸家著录比较来看，如文集附语录载有一则云：“初知益州，斩一猾吏，前后郡守所倚任者，吏称无罪，公封判令，至市曹读示之，既闻断辞，告市人曰：尔辈得好知府矣。盖李顺尝有死罪系狱，此吏故纵之也。”俞刻书不载此则；又语录载有张咏判子婿讼家财事，同书又载蒋之奇题跋云此为咏知杭州事；另《折狱龟鉴》卷七载：“张咏尚书知江宁府，有僧陈牒出凭，咏据案熟视久之，判‘送司理院勘杀人贼。’翌日，群官聚听，不晓其故，咏乃召问：‘为僧几年？’对曰：‘七年。’又问：‘何故额有系巾痕？’即惶怖服罪，盖一民与僧同行，于道中杀之，

取其祠部戒牒，自披剃为僧也。”《折狱龟鉴》注“见李畋虞部所撰忠定公语录”，此一则即不见俞刻本著录，又非知益州事，则语录并不尽为张咏知益州时的言行事迹，亦见《乖崖张公语录》一书内容仍不尽备。又《宋朝事实类苑》卷四四、《厚德录》卷二载黄承事平糴一事，云出自语录，而《乖崖张公语录》此事却载于卷下，且于述事完毕后用差不多相等的篇幅对此事详加议论，显然不是上卷中语录的行文风格。因此，从宋朝有若干种语录单行本及与其它各书所著录的语录内容结合来看，俞刻《乖崖张公语录》的上卷内容未必就能真实反映语录原貌，而在语录的多次刊刻过程中，其内容必有不少次的离合增补，并附刻了一些与张咏事迹有关的轶文，即类似《乖崖张公语录》下卷中的内容，并在卷次上出现从四卷到一卷这样大的差异。

二 作者考述

《乖崖张公语录》的作者李畋，字渭卿，自号谷子，北宋四川成都府华阳县人（今四川成都市）。关于李畋的生平，《宋史》附之于张咏传，载咏知益州期间，察“蜀士知向学，而不乐仕宦，咏察郡人张及、李畋、张逵者皆有学行，为乡里所称，遂敦勉就举，而三人者悉登科，士由是知劝”。^④这段介绍当然很不全面，而介绍李畋最早最全的资料当出自宋朝王闢之的《渑水燕谈录》，书中卷六道：“李畋渭卿，自号谷子，少师任奉古，博通经史，以著述为志，性静退，不乐仕进，士大夫多称之，为张乖崖所器。少日，一出庭试，后隐居永康军白沙山，后生从之学者甚众。任中正荐，乞赐处士之号，诏以为试校书郎。凌策又荐，召授试怀宁主簿、国子监说书，改大理丞、知泉州惠安县，久之，以先所著未成，再乞国子监说书，以终其业。著《孔子弟子传赞》六十卷，上之，得知荣州，秩满，以国子博士致仕。畋撰《道德经疏》二十卷、《张乖崖语录》二卷、《谷子》三十卷，歌诗、杂文七十首。年九十。”

实际上以后介绍李畋生平的名家著述均源出于此（其中《宋史翼》将“怀宁主簿”变成了“恒宁主薄”，历史上并无恒宁县，大约是传抄或版刻的疏误）。另外也有一些资料散见于方志等著作中，梳理一下各方资料，以《渑水燕谈录》为脉络，综合分析，李畋的生平大致是可以考订出来的。

[乾隆] 荣县志卷二八载：“李畋，初为国子监直讲，诸生晨谒，见畋巾角火起，是时报除荣州。明道间还朝，力言荣州盐害，得捐岁额三十万斛，还杂役三百一十五家，荣人德之，名其止曰：来苏。今乡名来苏，本此。”《燕谈录》说李畋“得知荣州，秩满，以国子博士致仕”，则大约李畋致仕就是在明道间，按《宋史·职官志》“咸平五年，诏文武官年七十以上求退者，许致仕，因病及有赃犯者听从便”，明道才两年（1032—1033），《燕谈录》又说他活了九十岁，则李畋大约卒于1053年（皇祐五年）前后，前推过去，则李畋大约生于公元952年前后。淳化五年（994）后张咏一知益州^⑤“初蜀人虽知向学而不乐仕宦，张公咏察其有闻于乡里者，得张及、李畋、张逵，屡召与语民间事，往往延入卧内，从容款曲，故公于民情无不察者，三人佐之也。”^⑥由此李畋与张咏结交至深，张咏一知益州前后也有四、五年，但奇怪的是李畋并没有应试的打算。咸平六年（1003）李畋与张及、张逵诣州请解，第二年同中进士，当时是“蜀中士子旧好古文，不事举业，迨十五年无一预解者。”^⑦李畋等人此举得张咏大力推赞，解送前，张咏特率郡僚举宴欢送，各赋送三秀才应举诗，并首唱五言古调诗《送张及三人赴举》^⑧，顿时“两州士子目为盛事，方奋起家荣乡之志。”^⑨这件事在李畋一生中打下了深刻的烙印，以后名家介绍李畋时都反复提起，称之为“忠定门人”。李畋中举后并没有即刻转入仕途，而是“隐居永康军（今四川灌县）白沙山，后生从之学者甚众。”任中正景德三年一大中祥符四年（1006—1011）知益州时举荐，乞赐处士之号，诏以为试校书郎，后任知府凌策（大中

祥符六年—九年知益州)又荐之，召授试怀宁主簿、国子监说书，改大理丞，天圣元年(1023)知泉州惠安县，“始建学宫，以教子弟，其政尚简静，与民休息，秩满代去，其甚怀之。”^⑩后“以先所著未成，再乞国子监说书”，因上《孔子弟子传赞》六十卷于天圣末知荣州，明道间致仕，“归与门人宾客燕谈，袞袞忘倦，门人请编录，遂以《该闻录》为名，又有杂诗十二篇系于后。”^⑪

三 语录的意义

张咏历仕太宗、真宗两朝，曾任朝中大臣，又担地方重任，尤其是其两知益州皆承乱后，对稳定发展四川经济做出了重大贡献。四川地势险要，各朝都把四川的安定作为全国安定的基础之一，太平兴国四年(979)七月，宋廷议伐北汉，宰相卢多逊即言：“西蜀险远多虞，若世驾亲征，当先以心腹重臣镇抚之，则无后忧。”足证四川的安定对宋朝的政治稳定具有重要意义，故真宗尝以咏在蜀治行优异，遣使传谕曰：“得卿治蜀，朕无西顾忧。”^⑫范镇尝称咏屡召畋等“与语民间事，往往延入卧内，从容款曲。”则李畋与张咏关系十分密切，张咏两知益州期间，李畋皆亲侍左右，故其纂述的张咏言行事迹较为真实可靠。不论现存的这部《乖崖张公语录》是否反映李畋所撰语录全貌，但无疑是介绍张咏言行政绩，尤其是其在四川活动最为详尽的资料总集。

是书第一则是张咏治蜀成功后自做的一番总结，谓“君不疑臣，委任至重，乃感恩泣下，到川后奉诏条之，外事有大可革者，奏后始行，其有从权而合义者，先行后奏，上悉允之，故得微展立功名。诚由上信不疑，下谗不入。”大致记载到张咏去蜀后十年，蜀人闻其死讯后开启其预留的一封信，得到一幅题诗的自画像为止。共记言行 65 则，基本以张咏知益州镇压张顺起义后抚顺四川到二知益州发展蜀中经济为顺序，对其在四川军事、政治、经济、文化举措等均有涉及，且较为详备，对研究宋初尤其是王小

波、李顺起义后四川的政治、经济、文化有较高的史料价值。书中对宋初四川发生的三大事件——李顺、刘旰、王均之乱有较多记载，具有一定权威性。此外还可对史料作出补充和纠正。例如上官正战刘旰事，诸家著录多有牴牾之处，《东都事略》卷四五说他是“顿师不前，咏以言激正，勉其亲行，仍盛为供帐饯之，酒酣举爵谓将校曰：尔曹受国厚恩，此行当直抵寇垒，平荡丑类，若旷日持久，此地即尔死所矣。”正懼，由是一举取胜，从这段记载看，上官正简直就是个胆小鬼。而语录记载却是另一种状况：“（咏）日与上官正及僚属往大慈寺弈棋耦射，民间忧喜相半，不知其由。公料贼经永康军将至蜀州，谓上官曰：可出兵击之，公如不行，吾则亲往。上官请行，公约曰：此去新津抵方井必遇贼，彼疲我锐，击之必剋。翌日，至方井，果与贼相遇，掩杀殆尽，上官凯旋，公迎之，欢醺尽日。”这里实在看不出上官正顿师不前的委琐，又书中有“公与上官气义相得，谋无不臧”语，足证上官正决非胆怯之辈，这也说明《东都事略·张咏传》事出语录说并不可信。

注：

- ①⑦⑨ 《乖崖张公语录》卷上。
- ②衡本卷九，袁本前志卷二下。
- ③宋·宋祁：《景文集》卷六二《张尚书行状》。
- ④《宋史》卷二九三。
- ⑤据《二十五史补编·北宋经抚年表》，下任中正、凌策同。
- ⑥宋·范镇：《东斋纪事》卷四。
- ⑧《乖崖先生文集》卷二。
- ⑩ [嘉靖]《惠安县志》卷十一。
- ⑪《郡斋读书志》衡本卷十三。
- ⑫《东都事略》卷四十五。

作者工作单位：南京图书馆历史文献部